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为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借款人民币 1 亿元，并由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本事项经 2020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8 日上海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马良，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餐饮企业管理，餐饮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总资产 87,533 万元，总负债 50,487 万元，净资产 37,046 万元，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6,932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人：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担保人：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3.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

4. 保证本金数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5.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被担保公司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流动资金信贷额度储备，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保证被担保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过充分的了解认为被担保公司具有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同意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9%；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